

广府函〔2024〕24号

广元市人民政府 关于陆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、广元国际铁路港管委会：

八届市人民政府第67次常务会议讨论决定：

陆佳任广元市民政局副局长；

李兆南任广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（兼）；

王海军、彭宏任广元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；

谭芳任广元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副主任。

免去：

王海军广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经济师职务；

熊菊广元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
彭宏广元市农业农村局总经济师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广元市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30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机关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广元军分区。